

經濟部水利署暨所屬機關推動行政透明措施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1 月 5 日上午 10 時

地點：本署台中辦公區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賴署長建信

記錄：陳美惠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名冊）

一、主席(賴署長建信)致詞：

今日會議特別邀請到經濟部政風處楊處長石金、法務部廉政署曾主任秘書昭愷、紀專門委員嘉真、審計部林科長蕨欣、經濟部政風處陳科長秀慧，以及本署所屬各位首長共同參與，本會議係因去年政府通過「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預算，為預防外界質疑該計畫之執行有浪費公帑等情事，本署前曾特別拜會廉政署，進行意見交流；另為完成今日會議本署交辦之各項行政透明措施，不僅需透過各機關政風人員全力推動，更需在座各位首長的大力支持，才能落實行政透明的想法與願景，特召開本次會議。

借鏡過去有機關公開宣示廉政宣言的經驗，確實可避免不當勢力的介入，並達到實現正義的可能性，本署藉今日行政透明廉能宣言的簽署，向外界彰顯本署暨所屬機關廉能施政的決心，希望未來本署是展現效率且能讓民眾信賴的行政團隊，其中最重要的一點就是機關要力行透明治理，再配合行政專業，即可達到目標。而透明治理的執行過程，需要機關首長的支持與推動，在座各位首長也可藉由本次會議的召

開，思考機關內哪些業務可以藉由行政透明措施之執行而避免困擾及爭議。

二、經濟部政風處楊處長石金（下稱楊處長）致詞：

水利署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中擔任重責大任，所提出之水環境、水廉政均是中央及地方各級政府的標竿，水廉政的推動已受到國際矚目，而行政透明也是廉政署的重要政策，因此也希望在行政透明部分，亦能做為榜樣，讓各級政府學習。政風的工作已積極在轉型，轉型的廉政目標涵蓋了行政院賴院長所提倡的「愛護、防護、保護」三面向，其理念亦與賴署長所推動的廉能施政目的相同，希望今日水利署推動前瞻基礎建設的廉政作為，也能打響名聲，成為中央及所有地方政府的學習標竿。

三、法務部廉政署曾主任秘書昭愷（下稱曾主任秘書）致詞：

廉政及檢調機關設置的目的，是要讓人民覺得機關變乾淨清廉，懲辦涉貪公務員的數字並不是目標，賴院長的「愛護、防護、保護」不是口號，而是很深層的呼籲。各位首長可以好好運用政風團隊，政風團隊對內可以安定機關風紀，對外則是與檢調機關的溝通橋樑，如賴署長前於南區水資源局任內所推動的廉政平台，即是充分結合檢調機關的資源，合作成效良好。另外，檢討弊端不只是編印成冊，應實際作為教育訓練的教材，讓弊端事件不再重覆發生。

四、前瞻水環境建設行政透明廉能宣言簽署儀式（主席及所屬機關首長依序簽署）：（略）。

五、專題演講：運用政府開放資料審計案例分享（講座：審計部林科長葳欣）：（略）。

主席裁示：謝謝林科長的報告，各機關的委辦計畫即可善加利用工程會的資料庫，瞭解得標廠商是否有異常情形。

六、報告事項：

（一）本署北區水資源局政風室簡報行政透明措施方案（報告人：北區水資源局政風室吳主任仁毅）：（略）。

楊處長：因主席另有公忙，會議後續綜合研討等議程，建議由黃主任秘書宏莆（下稱黃主任秘書）主持。

主席（賴署長）裁示：後續第八河川局報告及綜合研討請黃主任秘書主持。

（二）本署第八河川局政風室簡報行政透明措施方案（報告人：第八河川局政風室廖主任作及）：（略）。

七、提案討論：

案由：為建置疏濬標售土石作業之具體行政透明措施，提請審議（詳如書面會議資料）。

討論過程：（略）。

主席（黃主任秘書）裁示：

（一）本提案辦法一及辦法二，請各局於本（107）年2月底前上網公開相關資訊，並請政風室追蹤及專簽首長。

（二）辦法三「於汛期開始前」，該時間點之文字修正為「請各機關於適當時機，原則上每年至少一次」後通過。

八、綜合研討：

第二河川局呂局長學修：本局搶修、搶險開口廠商經常流標，對防汛業務影響重大，同仁建議向廠商邀標，請教廉政署「邀標」之合法性。

廉政署紀專門委員嘉真：「邀標」之行為，政府採購法並未禁止，例如辦理廠商說明會以及公開閱覽之制度，或機關發文給公會，由公會將訊息函發會員等公開作法均可利用。另外，如公開招標已多次流標，招標方式亦可考慮改採最有利標評選方式，亦可訂定後續擴充，標案金額較高，可吸引廠商投標，採購方式可彈性運用。

審計部林科長蕙欣：如不違反政府採購法，本部的立場均予以尊重，另有關專題報告所提資訊部分，不只程式及軟體，最關鍵在資料庫及持續的維護資源，審計的目的在導正機關作為，於過程中如有發現異常，亦會將相關資訊提供廉政署參考。

經濟部政風處楊處長：

- (一) 水利署推動行政透明措施，建議可於每年度辦理成果評鑑或表揚執行優良的所屬機關。
- (二) 提案部分的「公民參與」非常重要，如辦理說明會邀請當地居民參加，可提升睦鄰功能，民眾支持與瞭解，可讓機關推動業務時減少困難，「公民參與」的作法，可與在地的地方政府結合，由地方政府協助邀請當地民眾參加說明會，做到公開讓民眾對施政有感。
- (三) 廉政署、審計部、工程會已成立平台，透過工程會電子採購網及審計部檢核網，檢核出有異常之採購案件，

送至廉政署交辦所屬政風單位機先處理，並向機關首長報告，平台目前運作順暢。行政透明可透過政風體系做為平台，與業管單位一起合作，政風人員要以專業協助機關首長解決問題。

九、主席（黃主任秘書）結論：

- （一）審計部林科長專題演講提供的資料完善，大家可多加參考，避免錯誤態樣一再重複；另事前防制部分，本署亦會與廉政署共同合作，機先防範處理。
- （二）請本署與所屬機關持續透過政風單位與檢調機關保持密切連絡，機關首長亦可多加運用政風團隊，更能有效防治弊端產生。
- （三）公民參與部分，本署已落實執行多年且成效顯著，請大家持續推動精進；說明會或座談會邀請對象，請各機關依會議特性規劃邀請對象，以收雙向溝通之效。

十、散會（中午 12 時 47 分）。